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PC HOLDING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2)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HPC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相應期間(「過往期間」)的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事實證明，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是極具挑戰的一年，全球正經歷COVID-19大流行(「大流行」)引發的空前危機。大流行令多數工商業長時間停滯不前，對生命及生計造成威脅。因此，本集團業績亦已受到嚴重影響，且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未能獲取任何新項目。然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底成功獲取兩個重要項目，重大合約金額合共達254.14百萬新加坡元，使我們的訂單賬面價值提升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373.9百萬新加坡元的穩健水平。在大流行爆發之前獲得大額訂單賬面價值從而能夠渡過此艱難時期，這對本集團而言具有重要意義。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亦取得新進展，通過使用預製體積建設技術(PPVC)系統的最新施工方法，獲得首個建屋發展局新建住宅項目。另一個項目則為我們其中一名現有客戶LOGOS在打造其超級Tuas logistics Hub項目時的重複訂單。本集團亦正著手於7 Kung Chong Road新興建7層高的公司總部(「7 Kung Chong項目」)，致力於憑藉將現有六個不同辦公室的員工容納到同一辦公室的策略舉動，樹立擁有自有辦公樓宇的市場形象。憑藉獲得該等項目，本集團進一步擴展至公共住宅及大型設計領域，打造工業發展項目，成為新加坡領先的成熟承包商。

鑒於新加坡政府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起實施現行斷路器措施(「斷路器措施」)，本集團一直盡其所能確保員工的安全，確保所有建築工地不受COVID影響，以便在封鎖期後復工。除官方強制實施安全距離、在家辦公、佩戴口罩、錯峰工作及午餐時間外，管理層亦積極探索營運數字化的所有可能性，減少所有員工與其他項目利益相關者的接觸。本集團認為，利用政府產業轉型計劃舉措及附帶特別補助的其他各種數字經濟舉措，是對驅動產能增長的最佳政策回應。

財務回顧

COVID-19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空前爆發並隨後發展為全球大流行，新加坡作為國際貿易中心受到嚴重影響，正如業務部分所述，建築業首當其衝。因此，隨著中期期間生產活動大幅減少，以及預期未來不可預見的情況，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表現較過往期間錄得大幅減少。

收益及毛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19.55%，由約113.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約91.46百萬新加坡元。收益減少乃由於大流行及斷路器措施導致進行的建築活動大幅減少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42百萬新加坡元下降至7.3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49.0%。毛利率由12.69%下降3.93個百分點至8.75%，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近期獲授項目的毛利率較過往獲授項目的毛利率更低，與市場趨勢相符。由於不可預測的風險增加、在建項目被迫面臨生產力降低的挑戰及承擔更多勞動成本、安全成本、其他材料成本及最終包括分包成本，因此大流行亦導致毛利率下降。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顯著增加約873,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新加坡政府為幫助企業支付因大流行產生的成本，授予的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行政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增加，由約3.7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12百萬新加坡元至4.86百萬新加坡元。行政開支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停工期間為維持項目場地安全及挽留項目團隊成員(往往直接參與工地建築活動)而產生的額外成本。

所得稅開支

由於中期期間建築活動減少，預期本集團將支付所得稅約109,000新加坡元。實際稅率約為2.5%，遠低於法定稅率17%，乃主要由於虧損合約撥備及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除稅後溢利

由於上述各項的綜合影響，本公司錄得除稅後純利約4.15百萬新加坡元，較過往期間減少5.2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5.6%。

股息

本公司並無宣派任何中期期間股息且本公司並不建議進一步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依賴充足的營運資金及有效的成本管理，尤其是分包商及供應商具競爭力的報價及對外國勞工的有效管理。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向分包商及供應商付款以及應付人力成本。本集團一直依賴其內部產生資金撥付其營運資金需要。憑藉成本管理方面扎實可靠的往績記錄，加上本地對建築工程結算實施的法規，預期本集團將不會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2.4及2.6。

借貸及資產負債

本集團的借貸涉及因購買汽車而產生的若干融資租賃責任，本集團亦就土地購買及於就7 Kung Chong項目所購買的土地上重建工業樓宇產生定期貸款及股東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分別為13.0%及13.9%，主要是由於上述定期貸款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惟少數以港元進行的上市合規交易除外。

由於本集團一般營運中所面臨的外匯風險極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安排。所有外幣交易均按即期匯率訂立。

本集團的資產按揭或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所收購土地按揭以獲取本集團的銀行貸款，HPC Builders Pte Ltd.(附屬公司之一)乃就同一項目向同一銀行作出抵押，以作為額外抵押品。除此之外，僅汽車通過融資租賃而獲得。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

本集團涉及數宗有關工傷的訴訟案件，一般由保險承保，故本集團預期不會於可預見將來產生任何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除「本集團的資產按揭或抵押」一節所披露者外，並無授予本集團第三方任何財務擔保。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主要來自7 Kung Chong項目及部分建築工地設備的建設及融資成本。

所持重大投資以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中期期間，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以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中期期間後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兩項主要項目獲新加坡建築局批准復工。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081名僱員(包括外籍工人)。

本集團僱員根據其工作範疇及職責支薪。本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其各自的表現獲取酌情花紅。外籍工人通常根據其工作准證期限受僱一年，可按其工作表現獲續約，並根據其工作技能支薪。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4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14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僱員按所在部門及工作範圍接受培訓。一般而言，人力資源部不時安排僱員參加培訓，特別是有關工作場所健康及安全的培訓。

於斷路器措施期間，我們對僱員，尤其是外籍工人悉心照料，本集團迅速響應政府安排，為所有有需要的外籍工人安排宿舍、食物及生活用品，發放個人防護及衛生用品。人力資源部密切關注易感染的外籍工人並根據新加坡當局的規定迅速採取行動。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僱員的健康受到大流行的嚴重影響。

前景

二零二零年初，儘管受到全球兩個最大經濟體貿易衝突的不利影響，二零二零年新加坡的建築市場預計較二零一九年有所改善。新加坡貿易工業部(「貿易工業部」)報告稱二零二零年建築業較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所報告數據同比上升0.5%至2.5%。然而，隨著二零二零年初大流行的蔓延，新加坡政府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起實施斷路器措施，新加坡建築市場遭遇停滯，並預計將持續至八月份，之後大部分建設項目才可能復工。受大流行的影響，貿易工業部已將新加坡GDP調整為-1%至-4%。Fitch Solution亦已預測二零二零年建築行業將縮水10.3%。基於所有相關消極預測，新加坡建築行業二零二零年必將面臨前所未有的危機，新加坡許多建築公司將岌岌可危。為度過前所未有的難關，所有建築公司的生存很大程度取決於政府牽頭的各種刺激性財政支持計劃。各種刺激性財政支持計劃加上可持續業務持續計劃，將成為幫助建築公司度過此次危機的主要支柱。

新加坡政府承諾為應對大流行，將投入約1,000億新加坡元或GDP的近20%，引起強烈反響。本集團一直積極利用政府提供的支持建築行業的各種財政支持計劃，在斷路器措施期間承擔部分人工成本。為應對大流行危機，本集團亦制定一項全面的業務持續計劃，以準備、提供並保持控制權和能力，以管理我們在是次危機當中及之後持續經營的整體能力。計劃包括危機溝通和健康及安全協議，根據官方要求確保我們辦公室及現場的職員及員工的健康，通過多樣化採購重要建築材料來確保我們的業務不受現有供應鏈破壞的影響，以促進創新和數字化、新增長和市場機遇、提升產能、優化資源效率並改善遠程辦公環境。

本集團亦審慎檢討所有現有合約的成本，包括額外的完工時間，以反映由於COVID-19安全復工要求所產生的額外成本及施工時間的延長。新加坡政府亦通過了新COVID-19(臨時措施)法案(The New COVID-19 (Temporary Measures) Act)，規定倘承包商無法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中旬期間完成任務，將不承擔責任。本集團一直積極向我們所有客戶援引該法案，保障本公司權益。

作為小型開放經濟體，新加坡採取全面且果斷的措施應對大流行，保護人民、工作及企業。在政府的幫助下，本公司將採取更有彈性的措施面對充滿更多不確定性的新行業狀況，照顧好本公司所有員工及其生活。新加坡建築行業尚存一線光明，儘管時間表可能會改變，但政府將確保新加坡主要長期基礎設施項目的存續及竣工。該等項目包括樟宜機場5號航站樓、大士超級港、榜鵝數碼園區、裕廊湖區、Sungei Kadut Eco-District及南部瀕水地區(GSW)項目。在不久的將來建築市場恢復正常後，大多數建築公司將從中獲得一線生機。本公司將在政府發佈該等招標信息後積極參加投標。

面對目前的市場前景及大流行的持續蔓延，我們預期本公司於整個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將錄得較低的毛利，原因為生產力損失導致進行中項目成本超支及市場一旦重新開放，新項目競爭將會加劇。然而，憑藉373.9百萬新加坡元的穩健訂單賬面價值，本集團保持審慎樂觀，確信本公司能夠平安度過此次危機，一旦建築市場在不久的將來恢復正常，將會重鑄輝煌。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據此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本公司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60,000,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股份的10%。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授出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中期期間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而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履行其對本公司股東（「股東」）的責任以及保護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於中期期間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王應德先生目前擔任此兩個職位。在我們的業務歷史中，王應德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關鍵領導職位，並一直深入參與本集團的公司策略制定、業務及營運管理事務。考慮到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亦為使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高效並持續執行有關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王應德先生為此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且現時安排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成立，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分別刊登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業先生(主席)、朱東先生及吳敬慧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內部控制程序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中期期間半年度財務業績，尤其是闡述了大流行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且作出充足披露。

本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國際審核及鑑證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國際審閱委聘工作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中期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進行披露

本公告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pc.sg>)。

承董事會命
HPC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應德

新加坡，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應德先生及施建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東先生、梁偉業先生及吳敬慧女士。

中期業績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91,462	113,690
銷售成本		(84,102)	(99,267)
毛利		7,360	14,423
其他經營收入	4	1,615	742
行政開支		(4,863)	(3,734)
其他收益／(虧損)		66	(71)
財務收入		107	55
財務成本		(26)	(7)
除稅前溢利	5	4,259	11,408
所得稅開支	6	(109)	(2,057)
期內溢利(即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150	9,35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173	9,351
非控股權益		(23)	—
		4,150	9,3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7	0.3	0.6
—攤薄(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7	0.3	0.6

隨附的會計政策及說明附註構成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HPC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Block 165, Bukit Merah Central, #08-3687, Singapore 150165。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於本財政期間，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i) 一般承包商；
- (ii) 工程設計及諮詢服務；及
- (iii) 投資控股。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金額均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準則除外。本集團概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與本集團經營有關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該等採納不會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

本集團並未採納以下本集團適用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

描述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 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董事預期採用以上準則將不會對於初步應用年度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是本集團的最高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業務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執行董事從業務分部角度考慮業務。

本集團由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組成，即：

- (a) 一般建造工程：涉及倉庫及其他工業或商業樓宇的設計及建造項目；及
- (b) 土木工程：涉及建設地鐵站、隧道、鐵路及高速公路等公共基礎設施。

有關各可呈報分部業績的資料載列如下。表現乃根據包括在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內的分部毛利計量。分部毛利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分部毛利是將分部業績對比於該等行業內經營的其他實體進行評估的最相關資料。

分配基準及轉讓定價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分部直接應佔的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的項目。

經營分部間的轉讓價格按與第三方交易相若的方式以公平原則進行。分部收益、開支及業績概不包括經營分部間的轉讓。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集團融資(包括財務成本)、所得稅及投資物業按集團基準管理，並不會分配至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提供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一般建造工程 千新加坡元	土木工程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總額	<u>85,966</u>	<u>5,496</u>	<u>91,462</u>
毛利	<u>6,103</u>	<u>1,257</u>	<u>7,360</u>
分部資產	<u>87,009</u>	<u>6,629</u>	<u>93,638</u>
分部負債	<u>53,091</u>	<u>1,983</u>	<u>55,074</u>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總額	<u>105,755</u>	<u>7,935</u>	<u>113,690</u>
毛利	<u>11,926</u>	<u>2,497</u>	<u>14,423</u>
分部資產	<u>113,772</u>	<u>2,668</u>	<u>116,440</u>
分部負債	<u>54,301</u>	<u>2,159</u>	<u>56,460</u>

對賬

(i) 分部溢利

毛利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毛利	7,360	14,423
其他收入	1,615	742
其他收益／(虧損)	66	(71)
行政開支	(4,863)	(3,734)
財務收入	107	55
財務成本	(26)	(7)
除稅前溢利	<u>4,259</u>	<u>11,408</u>

(ii) 分部資產

呈報予執行董事有關資產總值的金額按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93,638	104,825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330	16,905
投資物業	5,313	5,397
遞延稅項資產	277	6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10,502	2,0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96	31,186
	<u>175,356</u>	<u>160,378</u>

(iii) 分部負債

呈報予執行董事有關負債總額的金額按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負債	55,074	44,699
未分配：		
融資租賃負債	599	6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211	6,708
借貸	10,140	10,500
應付即期所得稅	2,761	3,434
	<u>76,785</u>	<u>65,957</u>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在新加坡開展，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均位於新加坡。因此，概無呈列按地區進行的分析。

4. 收益及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建築合約收益	91,462	113,690

客戶合約收益來自新加坡且隨時間確認。

收益分類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項目部門劃分		
公營部門	7,905	13,671
私營部門	83,557	100,019
	91,462	113,690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	1,125	162
銷售廢料	333	539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6	—
其他	71	41
其他經營收入	1,615	742

* 政府補貼乃若干附屬公司收到的由建設局提供的特殊就業補貼項下有關僱用新加坡工人的補助及機械化獎勵的補助、新加坡政府向新加坡工人提供的外籍工人退稅及就業支持計劃項下的補助。該等補助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溢利

下列各項已計入除稅前溢利：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	70	20
材料、分包商及其他建築成本	72,528	87,3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5	301
投資物業折舊	84	45
僱員薪資	14,089	14,173
經營租賃租金*	106	61
招待及交通費	183	147
專業費用	155	330
上市開支	—	123

* 經營租賃租金涉及本集團就其辦公場地所訂立的短期租賃產生的租金支出。

6.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得稅開支主要組成部分為：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409	2,001
遞延所得稅	(217)	7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3)	(19)
於損益中確認之所得稅開支	109	2,057

於二零一九年，新加坡利得稅按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的稅率計提。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於其他國家／司法權區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本集團經營所在之其他國家／司法權區計提利得稅撥備。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計算。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4,173</u>	<u>9,351</u>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適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600,000</u>	<u>1,6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分)		<u>0.3</u>	<u>0.6</u>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土地及在建樓宇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873	176	3,505	1,881	60	14,312	20,807
添置	96	-	566	284	-	364	1,310
出售	-	-	(557)	-	-	-	(557)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969</u>	<u>176</u>	<u>3,514</u>	<u>2,165</u>	<u>60</u>	<u>14,676</u>	<u>21,560</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688	149	1,423	1,597	45	-	3,902
期內折舊	60	13	174	112	6	-	365
出售	-	-	(37)	-	-	-	(37)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748</u>	<u>162</u>	<u>1,560</u>	<u>1,709</u>	<u>51</u>	<u>-</u>	<u>4,230</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221</u>	<u>14</u>	<u>1,954</u>	<u>456</u>	<u>9</u>	<u>14,676</u>	<u>17,330</u>

	電腦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永久業權 土地上的 物業單位	租賃土地及 在建樓宇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732	163	2,537	1,713	56	3,067	-	8,268
添置	141	13	1,060	248	4	-	14,312	15,778
出售	-	-	(92)	(80)	-	-	-	(172)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	-	(3,067)	-	(3,067)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873	176	3,505	1,881	60	-	14,312	20,80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594	122	1,107	1,555	35	61	-	3,474
年內折舊	94	27	343	122	10	-	-	596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	-	(61)	-	(61)
出售	-	-	(27)	(80)	-	-	-	(107)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688	149	1,423	1,597	45	-	-	3,90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185	27	2,082	284	15	-	14,312	16,905

借貸成本資本化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包括所借入供建設租賃樓宇專用之銀行貸款產生之借貸成本。於財政期間內，資本化為租賃土地及樓宇成本之借款成本達125,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152,000新加坡元)。用於釐定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之比率為每年2.83%(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2.95%)，乃專用借貸之實際利率(附註17)。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

於財政期間內，本集團以557,000新加坡元的汽車交易換取總成本566,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634,000新加坡元)的汽車。由於該交易，本集團額外增加23,000新加坡元融資租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透過融資租賃的方式收購總值634,000新加坡元的汽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現金流出為767,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15,144,000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所持有之汽車之賬面值分別為1,059,000新加坡元及1,073,000新加坡元。

質押作為抵押品之資產

本集團賬面值為14,676,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14,312,000新加坡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作抵押以擔保本集團之銀行貸款。

10. 投資物業

	永久業權 土地上的 物業單位 千新加坡元	租賃 土地上的 物業單位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3,067</u>	<u>2,751</u>	<u>5,818</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122	299	421
期內折舊	<u>31</u>	<u>53</u>	<u>84</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153</u>	<u>352</u>	<u>505</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2,914</u>	<u>2,399</u>	<u>5,313</u>
	永久業權 土地上的 物業單位 千新加坡元	租賃 土地上的 物業單位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	2,751	2,751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u>3,067</u>	<u>–</u>	<u>3,067</u>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u>3,067</u>	<u>2,751</u>	<u>5,818</u>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	167	167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61	–	61
年內折舊	<u>61</u>	<u>132</u>	<u>193</u>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u>122</u>	<u>299</u>	<u>421</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u>2,945</u>	<u>2,452</u>	<u>5,397</u>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 址	描 述／ 現 有 用 途	期 限
#01-08, Loyang Enterprise Building Singapore 211 Henderson Road, #02-01	工 業 單 位 工 業 單 位	26 年 永 久
	二 零 二 零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千 新 加 坡 元 (未 經 審 核)	二 零 一 九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千 新 加 坡 元 (經 審 核)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6	37

本集團對其投資物業的可變現性並無限制，且並無購買、建設或開發投資物業，或有關維修、維護或升級的合約責任。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 零 二 零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千 新 加 坡 元 (未 經 審 核)	二 零 一 九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千 新 加 坡 元 (經 審 核)
貿易應收款項*		
— 流動	65,385	60,008
減值撥備	(600)	(600)
	64,785	59,408

*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應收保固金1,866,670新加坡元及4,072,000新加坡元。應收保固金將根據有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及期限通常為35天。該等款項按原發票金額確認，而該金額乃其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 零 二 零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千 新 加 坡 元 (未 經 審 核)	二 零 一 九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千 新 加 坡 元 (經 審 核)
— 3個月以內	36,591	26,194
— 3至6個月	6,933	10,661
— 6個月以上至1年	4,668	12,670
— 1年以上	17,193	10,483
	65,385	60,008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客戶有關。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撥備600,000新加坡元外，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為39,659,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35,818,000新加坡元)。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其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逾期3個月以內	13,118	8,700
—逾期3至6個月	7,662	12,158
—逾期6個月以上至1年	2,391	10,383
—逾期1年以上	16,488	4,577
	<u>39,659</u>	<u>35,818</u>

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及合約資產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合約資產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撥備賬的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600	—	600
本期間計入	<u>—</u>	<u>—</u>	<u>—</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u>600</u>	<u>—</u>	<u>600</u>
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撥備賬的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600	—	600
本年度計入	<u>—</u>	<u>—</u>	<u>—</u>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u>600</u>	<u>—</u>	<u>600</u>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按金	2,005	1,651
預付款	1,235	1
其他應收款項		
－關聯方	45	45
－非關聯方	506	308
－應收貸款	6,343	－
－應收政府補貼	368	－
	<u>10,502</u>	<u>2,005</u>

按金包括就辦公室租賃及投標以及與專業服務及建築項目相關的已付按金。預付款大多數與工人的住宿有關。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與僱員貸款有關。我們的僱員貸款由董事批准為免息。貸款僅授予工作5年以上、有良好往績紀錄及願意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關係的僱員(不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應收貸款與應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關，並於訂立貸款協議後重新分類至應收貸款。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客戶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訂立貸款協議，將6,300,000新加坡元的貿易應收款項轉換為年利率6%的計息貸款。該貸款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日償還。

13. 合約資產／負債

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資料披露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建築合約：		
合約資產	28,853	45,417
合約負債	<u>23,664</u>	<u>7,798</u>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於報告日期自建築合約產生的已竣工而未結算的工程所獲取代價的權利有關。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轉移為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包括一筆金額為24,283,015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17,664,000新加坡元)的款項，該款項與根據合約條款從應收客戶款項中預扣作為建築工程進度款的款項(不超過合約金額的5%)有關。客戶通常會在取得工程竣工許可證及／或完成合約賬戶後(一般為項目實際竣工後的12至18個月)發放有關款項。由於該等款項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變現，故分類為流動資產。

合約負債主要與本集團就建築合約已收取客戶墊款而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有關。在本集團履行合約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

(i) 合約資產的重大變動闡釋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	(19,700)	(21,049)
就已竣工而未結算的工程所獲取代價的權利	<u>3,136</u>	<u>27,591</u>

(ii)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闡釋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計入期／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3,338	14,290
自客戶收取的墊款	<u>(19,204)</u>	<u>(1,984)</u>

(iii) 未履行履約義務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分配至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部分或 全部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總額		
建築合約		
一年以內	86,843	176,131
一年以上	<u>263,337</u>	<u>131,855</u>
	<u>350,180</u>	<u>307,986</u>

上文所披露的金額並不包括存在重大撥回風險的可變代價。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分配至為期一年或以內的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總額並未披露。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46,296	22,785
短期銀行存款	<u>2,000</u>	<u>8,401</u>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8,296</u>	<u>31,186</u>

賬面值分別為893,1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1,002,000新加坡元)及519,4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737,000新加坡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以美元及港元計值。餘下結餘以新加坡元計值。

銀行現金乃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存款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設定不同年期，惟不超過三個月，並按相應的短期存款利率計息。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11,214	14,477
應付保固金	12,149	9,772
應計建築成本	6,091	9,841
	<u>29,454</u>	<u>34,090</u>
非流動		
應付保固金	521	1,506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 3個月以內	10,270	13,562
– 3至6個月	19	37
– 6個月以上至1年	43	73
– 1年以上	882	805
	<u>11,214</u>	<u>14,477</u>

承包商及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約為35天。

應付保固金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逾期並將按照有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16. 撥備

虧損合約撥備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期／年內結餘	39	—
期／年內產生	2,059	434
已動用	(663)	(395)
	<u>1,435</u>	<u>39</u>

期內，本集團就履行客戶若干固定價格建築合約的不可避免成本而撥備2,059,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434,000新加坡元)，該金額高於合約下預期將獲得的經濟利益。就虧損合約作出的撥備預期於合約期結束時動用。

因貼現的影響不大，故上述撥備並未貼現。

17. 借貸

	到期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即期			
新加坡元銀行貸款	二零三四年	<u>720</u>	<u>720</u>
非即期			
新加坡元銀行貸款	二零三四年	<u>9,420</u>	<u>9,780</u>

新加坡元銀行貸款

該貸款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起計按180個月分期攤還，首年按銀行籌資成本另加每年1%的利率計息，從第二年起按銀行籌資成本另加每年1.2%的利率計息。

該貸款以本集團若干物業的第一按揭(附註9)、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HPC Builders Pte. Ltd.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本集團執行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該貸款涵蓋一項財務契諾，其要求本集團維持保證金率(定義為未償還借貸佔已抵押物業總開發價值的百分比)低於80%。

18.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10,000,000	100,000

普通股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1,600,000	2,725	69,777

普通股(庫存股除外)持有人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息。所有普通股附帶一票投票權且並無限制。普通股並無面值。

19.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包括：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因收購附屬公司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所產生的股東出資；及
- 因收購HPC Builders Pte. Ltd. (「HPCB」)的已付代價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進行重組所產生的HPCB股本兩者之間的差額。

20. 承擔

租賃承擔—本集團為出租人

投資物業出租予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非關聯方。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為應收款項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97	188
二至五年內	152	246
	349	434

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有若干汽車項目的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以及最低租賃付款淨額的現值如下：

	未來最低 租賃付款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來最低 租賃付款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117	101	118	100
二至五年	456	392	462	394
五年以上	122	106	143	122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695	599	723	616
減：代表財務費用的金額	(96)	—	(107)	—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599	599	616	616

21. 關聯方披露

(a) 交易

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財政年度內，以下交易乃與董事關聯公司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而進行：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i>Olivine Capital Pte. Ltd.</i> 其他收入	43	—

22. 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是其到期時間較短。非流動應付保固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十日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23,583	92,599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u>50,360</u>	<u>54,725</u>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任何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間，概無公平值計量於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轉移，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公平值層級內各級別之間的轉移視作於引致該等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變動之日發生。

23. 授權刊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報表已按照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決議獲授權刊發。